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武夷山市人民法院公告

方为文化传媒(福建)有限公司、汤敬雄：原告李彪与被告方为文化传媒(福建)有限公司、汤敬雄定作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闽0782民初1156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福建省南平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建省武夷山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07月19日)

